

# 石家庄市农业农村局

## 石家庄市农业农村局 转发关于做好 2025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发放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农业农村局，高新区、经开区社会发展局：

现将河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做好 2025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发放工作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各县（市、区）按照通知要求，结合本地实际，积极抓好贯彻落实，于 3 月 6 日前将本区域内 2025 年核准后的补贴面积报送市农业农村局种植业科邮箱。同时加强与财政部门、金融机构的协调配合，务于 6 月 30 日前将辖区内的补贴资金发放至受益农户账户，确保补贴发放时效。

联系人：冯 婷 13526409230

邮 箱：sjzzzc@126.com

附件：关于做好 2025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发放工作的  
通知



# 河北省农业农村厅

## 河北省农业农村厅 关于做好 2025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发放工作 的通知

各市（含定州、辛集市）农业农村局，雄安新区农业农村局：

2025年中央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已下达各地，按照审计整改有关要求，为做好 2025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发放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高度重视。耕地地力保护补贴事关农民群众切身利益和国家粮食安全大局，各地务必高度重视，强化组织领导，细化政策措施，加大政策宣传引导。要与自然资源部门建立沟通机制，及时掌握年度“占补平衡”新增耕地情况，加强与财政部门的沟通协调，制定年度实施方案，明确各部门责任、面积核实和补贴对象认定依据、公开公示要求，细化发放流程。

二、严格信息审核。各地要抓紧组织开展本行政区域内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面积和农户基础信息的统计、核实及汇总工作，做好比对审核，确保补贴面积和农户信息精准。要从严掌握补贴政策范围，规范发放程序，做到应发尽发，避免超范围发放。

三、加强补贴监管。各地要加强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监管，

以前年度结转资金要与当年预算资金统筹安排使用，严禁擅自统筹使用、虚报冒领、截留挪用补贴资金和以现金形式发放补贴。对骗取、贪污、挤占、挪用或违规发放等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依规报相关部门严肃处理。

四、完善信息台账。各地农业农村部门要逐级建立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基础信息台账和清册档案，实施动态管理。建立数据上报和共享机制，于3月7日前将本区域2025年核准后的补贴面积报送省农业农村厅，省厅汇总后反馈省财政厅，作为各地2025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调整依据。要加强与财政部门、金融机构的协调配合，务必于6月30日前将补贴资金发放至受益农户账户，确保补贴发放时效。

联系人：李思光，电话：0311-86256878

邮 箱：hbzzyo@126.com

